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厦府办〔2022〕36 号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先进制造业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厦门市先进制造业倍增计划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6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倍增计划”），提升先进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加快做大先进制造业规模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厦门市先进制造业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黄文辉 市长

副组长：黄晓舟	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成 员：颜云蔚	市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市委编办主任
孙建辉	市发改委主任
陈 珍	市教育局局长
孔曙光	市科技局局长
周桂良	市工信局局长
林世国	市公安局副局长
林志成	市财政局局长
赖祖辉	市人社局局长
柯玉宗	市资源规划局局长
李德才	市建设局局长
王跃平	市国资委主任
蔡伟中	市市政园林局局长
陈 勇	市住房保障局局长
朱庆华	市金融监管局局长
张朱及	市审批管理局局长
张国钧	厦门市税务局局长
陈通汕	思明区政府区长
黄 颖	湖里区政府区长
胡旭彬	集美区政府区长
龚建阳	海沧区政府区长
陈高润	同安区政府区长

李 毅 翔安区政府区长

何东宁 自贸委主任

赖建州 火炬管委会主任

林国新 国网厦门供电公司总经理

二、主要职责

(一)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倍增计划相关工作,推进倍增计划涉及的重大政策、重大项目等,形成全市协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(二)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,负责协调推进倍增计划相关工作,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,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办公室设在市工信息局,办公室主任由市工信息局局长周桂良担任,副主任由市发改委、财政局、科技局、金融局、资源规划局等分管局领导担任,办公室成员由市直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区、各开发区主要经办部门的相关负责同志担任。

(三)各成员单位职责

1、市工信息局具体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,牵头负责推进倍增计划整体实施,建立督查机制,适时开展实施情况的检查和效果评估,并定期通报政策执行情况,切实把倍增计划落实落细。

2、市科技局作为倍增计划的技术创新牵头责任部门,主要负责推动列入倍增计划企业的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工作。

3、市金融局作为倍增计划的培育上市企业牵头责任部门,主要负责对已上市或已挂牌“新三板”及上市后备企业的具体对接与

服务。

4、市财政局作为倍增计划的资本要素牵头责任部门，主要负责政府资金支持和财政性投资项目工作。

5、各区政府、各开发区作为倍增计划推进主体，要发挥属地管理职能，推动辖区内倍增计划企业的快速发展，积极实施区级倍增计划。

6、市税务局、市统计局负责配合提供或核实企业信息，并根据工作需要，提供相关统计数据。

7、其他成员单位要结合各自工作职责，加强对列入倍增计划企业的土地、金融、人才、教育等要素保障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随工作变动相应调整。

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刻制印章，因工作需要印发有关文件由市工信局代章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 年 4 月 1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有关单位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 年 4 月 21 日印发

